

关于浙商证券沪杭甬杭徽高速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运营管理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2 月 12 日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浙商证券沪杭甬杭徽高速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沪杭甬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0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6 月 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浙商证券沪杭甬杭徽高速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浙商证券沪杭甬杭徽高速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二、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

不动产项目全称	杭徽高速公路（浙江段）
不动产项目类型	交通设施
不动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杭徽高速公路（浙江段）的运营管理，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取经营收益。
不动产项目地理位置	起自杭州留下枢纽，沿线经过杭州市余杭区、临安区，终点位于浙皖两省交界昱岭关。

三、运营管理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收到本基金运营管理机构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管理机构”）的通知，执行董事兼副总经理李伟已获批担任公司代理总经理，自 2026 年 2 月 10 日起代为履行总经理职责，直至新总经理的委任生效为止。

四、对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运营管理机构经营管理团队稳定，履职正常，本次运营管理机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不影响运营管理机构的稳定运营管理能力，对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告内容已经本基金运营管理机构确认。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